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交易农业银行卡费率调整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投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于2007年8月9日与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为"农行")合作,面向农行金穗卡持卡人推出了基金网上交易业务,并执行促销期的优惠费率。根据与农行的合作协议,促销期将于2008年8月31日到期,现对促销期后的农行卡网上交易费率公告如下:

- 一、通过农行金穗卡在本公司南方 e 站通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申购费率 按相应基金招募说明书公告费率(以下简称"标准申购费率")的 7 折计收申购费,折后费率 低于 0.6%的,按 0.6%计收申购费,标准申购费率低于 0.6%,按标准申购费率计收申购费;
- 二、通过农行金穗卡在本公司南方 e 站通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定投)本公司旗下基金,费率按相应基金招募说明书公告费率(以下简称"标准申购费率")的 4 折计收申购费,折后费率低于 0.6%的,按 0.6%计收申购费,标准申购费率低于 0.6%,按标准申购费率计收申购费;
- 三、本次农行卡网上交易费率调整方案从2008年9月1日起实行,后期如有调整的,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八月二十九日